

館藏《後漢書》板本考略

特藏組 謝鶯興撰

一、前言

《後漢書》一百二十卷，南朝宋范曄撰，書分十紀、十志、八十列傳三大類，惜十志未成，范曄即因罪而被殺，南朝梁劉昭將晉司馬彪《續漢書》之八志：律曆、禮儀、祭祀、天文、五行、郡國、百官、輿服補入，並加注。唐章懷太子李賢續爲之注。

《四庫全書總目·後漢書》引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云：「乃宋(真宗)乾興初(1022--)判國子監孫奭建議校勘以昭所註司馬彪《續漢書志》與《范書》合爲一編。」北京中華書局點校本(1964年9月版)《後漢書·校點說明》所載，范曄之書與劉昭之補注原本各自單行，北宋太宗淳化五年(994)初刻本與真宗景德二年(1005)校定本都未收入司馬彪的《續志》即是一證。並云毛氏汲古閣本還是將《續志》附於《范書》紀傳之後，「明監本索性把《續志》合刻在《范書》紀之後傳之前，並且抹去司馬彪的名，又改劉昭的「注補」爲「補并注」，清武英殿本又照明監本翻刻。這樣一來，就容易叫人誤認爲八篇志是劉昭所補並且加注的了。」茲據館藏《後漢書》各板本逐一列出其板式行款，間需考辨者以按語行之，以便讀者使用。

二、景南宋福唐郡庠重刊北宋淳化監本

館藏據「南宋福唐郡庠重刊北宋淳化監本」景本，係二十五史編刊館借國立北平故宮博物院藏本景行，版權頁標示乃民國四十五年發行。

後漢書帝紀一十卷志三十卷列傳八十卷四十冊 南朝宋范曄撰 南朝梁
劉昭注補 唐章懷太子賢注 仁壽本二十五史 二十五史編刊館借
國立北平故宮博物院藏南宋福唐郡庠重刊北宋淳化監本影本

附：〈目錄〉，南朝梁劉昭〈後漢書注補志序〉，(宋)〈景祐刊正劄子〉。

板式：白口，左右雙欄(間見四週雙欄)，單魚尾(間見雙魚尾)。半葉十行，行十九字；小字雙行，行二十五字(間見四週雙欄，半葉十行，行二十字；小字雙行，行二十九字者)。魚尾下題字不一(如光武紀就有「光武紀一」，「光武紀一上」，「後漢紀一上」，「後光武紀一上」等)、葉碼

(雙魚尾者，題於下魚尾之下)，板心下方間見刻工名字。

帝紀與列傳之各卷首行題「帝紀第○」(或「列傳卷第 」)「范曄」
「後漢書○」，次行題「唐章懷太子賢注」，三行爲各紀(傳)之篇名，
篇末題「後漢帝紀卷第○」(或「列傳卷第 」)。志之各卷首行題「後
漢書志第○」及各志之次第(如「律曆中」)，二行題「劉昭注補」，
卷末題「後漢書志第○」。

扉葉題「仁壽本二十五史」「後漢書一百二十卷」，牌記題「二十五
史編刊館借國立北平故宮博物院藏南宋福唐郡庠重刊北宋淳化監本
影印原書版匡高二十一公分寬十五公分二」。

書末權頁題「仁壽本二十五史」「南宋重刊本後漢書」「四十冊」「中
華民國四十五年十月初版」「二十五史編刊館影印發行」「總管理處
台灣台北市雲和街十號」。

按：A.<目錄>末題「十二帝后紀一十二卷」「志三十卷」「八十列傳八十八
卷」，順序亦爲帝后紀、志、列傳。

B.劉昭<後漢書注補志序>置於「志」之前，(宋)<景祐刊正劄子>附於
列傳卷第八十之末。

C.列傳卷八十之末題：「范曄後漢書凡九十篇總一百卷」「十帝後紀一
十二卷」「八十列傳八十八卷」「右奉淳化五年七月二十五日」「31
重校定刊正」等字。是書板式不一，有：左右雙欄與四週雙欄、半
葉有九行與十行、有單魚尾與雙魚尾等現象，與《邵亭知見傳本書
目》¹載：「版心有大德九年、元統二年補刊者，蓋北宋刊原修補本，
每葉二十行，行十九字，注二十五字，未有『右奉淳化五年七月二
十五日31重校定刊正』一條。」及《藏園訂補邵亭知見傳本書目》²
所載行款爲：「每半葉十行，行十九字，注雙行二十五字，白口，
左右雙欄，有淳化五年校刊銜名」部份相符，顯示配補而成。

三、景南宋紹興本配補北平圖書館藏本

景南紹興本配補北平圖書館藏本，即張元濟輯印「百衲本」之一，
因涵芬樓藏原書闕佚五卷半，故以北平圖書館及東京靜嘉堂文庫所

¹ 見卷4，頁4，莫友芝撰，《書目五編》本，台北廣文書局，民國61年7月。

² 見卷4，頁24，莫友芝撰，傅增湘訂補，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6月。

藏行款相同的殘冊借影補配而成。

**百衲本二十四史後漢書一百三十卷四十冊 南朝宋范曄撰 南朝梁劉昭
補注 唐章懷太子李賢注 上海涵芬樓四部叢刊景宋紹興本配補
北平圖書館藏本**

附：〈後漢書目錄〉、宋乾興元年(1022)孫奭〈中書門下牒〉、劉昭〈後漢書注補志序〉、張元濟〈跋〉。

板式：白口，左右雙欄，單魚尾。半葉九行，行十六字；小字雙行，行二十字。板心上方間見字數，魚尾下題「後漢帝紀○」及葉碼，板心下方有刻工姓名。

帝紀各卷之卷首題「帝紀第○」(列傳各卷則題「列傳卷第 」)「范曄」「後漢書○」，次行下題「唐章懷太子賢注」，三行爲各紀之篇名；卷末題「後漢帝紀卷第○」

扉葉右題「百衲本二十四史」，左題「四部叢刊史部」，中間書名「後漢書」，牌記題「上海涵芬樓景印宋紹興本原闕五卷半借北平圖書館藏本配補原書板高營造尺七寸寬五寸七分」。

按：A.〈目錄〉末題「十二帝后紀一十二卷」「志三十卷」「八十列傳八十八卷」。排列順序爲先帝后紀，次爲列傳，志則居末。

B.帝紀與列傳各卷之卷首僅題「唐章懷太子賢注」，志各卷之卷首則僅題「劉昭注補」，板心間見雙魚尾，顯係不僅是配補，其原本亦應各自單行，至遲於紹興本時將之合而爲一，但仍依其舊排列之。

四、仿汲古閣本重刊

汲古閣本《後漢書》見藏於國家圖書館，本館僅藏「光緒十三年金陵書局仿汲古閣重刊本」。據「台灣地區善本古籍聯合目錄」知國家圖書館另藏「清同治八年金陵書局重刊汲古閣本」，毛晉〈重鐫十三經十七史緣起〉知《後漢書》始刊於明崇禎十六年(1643)，於清順治十二年(1644)補脫簡之「八志」三十卷。

後漢書一百卷司馬彪續漢書志三十卷十六冊 南朝宋范曄撰 唐章懷太子賢注 續漢書志南朝梁劉昭注補 清光緒十三年(1887)金陵書局仿汲古閣重刊本

附：〈後漢書目錄〉、南朝梁劉昭〈注補續漢書八志序〉、〈續漢書八志目錄〉。

板式：白口，左右雙欄，單魚尾。半葉十二行，行二十五字；小字雙行，行三十七字。板框 15.2x20.5 公分。各卷首尾二葉板心之魚尾下題「汲古閣」「毛氏正本」等字及葉碼，其餘諸葉則題「後漢○」（續漢書志則題「續漢志」）及葉碼。

帝后紀之各卷首行上題「○○紀卷第○」（列傳則題「列傳第」），下題「後漢書○」，次行下題「唐章懷太子賢注」；卷末題「○○紀卷第○終」（列傳則題「列傳第 終」）、牌記「金陵書局仿汲古閣本刊」及「後漢書○」等。

續漢書八志之各卷首行上題「○○志」，下題「續漢志○」，次行題「梁劉昭注補」；卷末題「○○志○終」、牌記「金陵書局仿汲古閣本刊」及「續漢志○」等。

牌記題「光緒丁亥年冬金陵書局重刊」。

按：〈目錄〉首行題：「范曄後漢書九十篇一百卷 唐章懷太子賢注」，次行題「帝后紀十篇一十二卷」，三行題「列傳八十篇八十八卷」，四行題「司馬彪續漢書志八篇三十卷 梁剡令劉昭注補」。

五、據乾隆四年武英殿本重刊本

汪家燊《商務印書館史及其他》³所載，以殿本為底本而刊刻者，共有十九種之多，然本館藏光緒三十一年武林竹簡齋四次石印本、民國十六年商務印書館景本二種未列其中。

1.後漢書一百二十卷附考證一百二十卷八冊 南朝宋范曄撰 南朝梁劉昭補注 唐章懷太子李賢注 清陳浩等奉敕考 臺灣商務印書館景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附：〈御製讀劉昆傳〉、〈御製讀後漢書明德馬后傳〉、〈御製讀荀彧傳〉、〈御製讀劉昆傳〉、〈御製讀嚴光傳〉、〈目錄〉、清乾隆四十一年(1776)紀昀〈提要〉、宋宣城太守范曄〈自序〉、梁剡令劉昭〈後漢書注補志序〉、〈景祐刊正劄子〉、清陳浩〈後漢書考證跋語〉。

板式：雙欄，單魚尾。半葉八行，行二十一字；小字雙行，行二十一字。板心上方題「欽定四庫全書」，魚尾下題「後漢書卷○」及葉碼。

³ 見第 241 頁「二十四史二五〇年版本史」，北京中國書籍出版社，1998 年 10 月。本資料參酌趙惠芬《二十四史版本研究》頁 146「以殿本二十四史為刊刻底本者」。

帝紀與列傳之各卷首行題「欽定四庫全書」，次行題「後漢書卷○」，三行題「宋宣城太守范曄撰」，四行題「唐章懷太子賢注」，卷末題「後漢書卷○」。志之各卷首行題「欽定四庫全書」，次行題「後漢書卷○」，三行題「梁剡令劉昭補并注」，卷末題「後漢書卷○」。按：A.<目錄>題「帝后紀一十二」「志三十」「列傳八十八」「共一百三十卷」。

B.是書諸序跋皆置於卷一百二十之末。

2.後漢書一百二十卷附考證一百二十卷八冊 南朝宋范曄撰 南朝梁劉昭補注 唐章懷太子李賢注 清陳浩等奉敕考證 清光緒三十一年(1905)武林竹簡齋據清乾隆四年(1739)校刊本四次石印本

附：南朝宋范曄<自序>，南朝梁劉昭<後漢書注補志序>，宋景祐元年(1034)余靖等<刊正劄子>，清陳浩<考證跋語>，<後漢書目錄>。

藏印：「方教授師鐸贈書」長條戳記。

板式：左右雙欄，單魚尾。半葉二十行，行四十二字；小字雙行，行四十二字。板框 11.5×17.4 公分。板心上方題「乾隆四年校刊」，魚尾下題「後漢書卷○」、各類名稱(如帝紀、妃紀、志或列傳)及葉碼。各卷首行題「後漢書卷○」，次行題「宋宣城太守范曄撰」，三行題「唐章懷太子賢注」(<目錄>則加題「梁剡令劉昭補注」，志部份僅題「梁剡令劉昭補并注」)；篇末則題「後漢書卷○」，考證逐卷繫於相應各卷之末。

牌記題「光緒乙巳年武林竹簡齋四次石印」。

3.後漢書一百二十卷附考證一百二十卷十二冊 南朝宋范曄撰 南朝梁劉昭補注 唐章懷太子李賢注 清陳浩等奉敕考證 民國十六年(1927)上海商務印書館據清乾隆四年(1739)校刊本景行

附：南朝宋范曄<自序>，南朝梁劉昭<後漢書注補志序>，<後漢書目錄>，宋景祐元年(1034)余靖等<刊正劄子>，清陳浩<按語>。

藏印：「方教授師鐸贈書」長條戳記。

板式：細黑口，左右雙欄，單魚尾。半葉十六行，行三十一字；小字雙行，行三十一字。板框 10.6×14.7 公分。板心上方題「乾隆四年校刊」，魚尾下題「後漢書卷○」、各類名稱(如帝紀、妃紀、志或列傳)

及葉碼。

各卷首行題「後漢書卷○」，次行題「宋宣城太守范曄撰」，三行題「唐章懷太子賢注」(<目錄>則加題「梁剡令劉昭補注」，志部份僅題「梁剡令劉昭補并注」)；篇末則題「後漢書卷○」，考證逐卷繫於相應各卷之末。

牌記題「民國十六年上海商務印書館印行」，封面襯葉墨筆題「周法高」。

按：A.是書與「光緒乙巳年武林竹簡齋四次石印」皆出自「乾隆四年校刊本」，然除范曄<自序>外，其餘諸篇皆置於篇末。

B.間見墨筆圈點，書眉間見鉛筆批語。

4.後漢書一百三十卷附考證一百三十卷三十冊 南朝宋范曄撰 南朝梁劉昭補志 唐章懷太子賢注 清陳浩等奉敕考證 中華書局四部備本聚珍仿宋本(上海中華書局據武英殿本校刊)

附：<目錄>，南朝宋范曄<自序>，南朝梁劉昭<後漢書注補志序>，(宋)<景祐刊正劄子>，清陳浩<考證跋語>，<校刊職名>。

板式：細黑口，單欄，單魚尾。半葉十三行，行二十字；小字雙行，行二十字。板心上方題「後漢書」，魚尾下題「卷○」、各類名稱及葉碼，板心下方題「中華書局聚珍仿宋版印」。

帝紀之各卷首行題「後漢書卷○」，次行題「宋宣城太守范曄」撰，三行題「唐章懷太子賢注」，四行爲各紀之篇名，卷末題「後漢書卷○」。志之各卷首行題「後漢書卷○」，次行題「梁剡令劉昭補并注」，三行爲各志之篇名及次第，卷末題「後漢書卷○」。列傳之各卷首行題「後漢書卷○」，次行題「宋宣城太守范曄撰」，三行題「唐章懷太子賢注」，四行題各篇之篇名，卷末題「後漢書卷○」。

牌記題「上海中華書局據武英殿本校刊」。

按：A.<目錄>題「帝后紀一十二」「志三十」「列傳八十八」，卷次則從卷一至卷一百二十，順序則爲帝后紀、志、列傳。

B.是書諸序跋置於列傳之末。

5.後漢書一百二十卷附考證一百二十卷三十二冊 南朝宋范曄撰 南朝

梁劉昭補志 唐章懷太子賢注 清陳浩等奉敕考證 據清乾隆四年校刊本重刊

附：〈目錄〉，南朝梁劉昭〈後漢書注補志序〉，〈景祐刊正劄子〉，南朝宋范曄〈自序〉，清陳浩〈後漢書考證跋語〉，〈校刊後漢書職名〉。

藏印：「徐佛觀印」方型硃印。

板式：白口，左右雙欄，單魚尾。半葉九行，行二十一字；小字雙行，行二十一字。板框 10.3 ×14.8 公分。板心上方題「乾阪四年校刊」，魚尾下題「後漢書卷○」、各類之名稱及葉碼。

帝紀與列傳之各卷首行題「後漢書卷○」，次行題「宋宣城太守范曄撰」，三行題「唐章懷太子賢注」，卷末題「後漢書卷○」。志之各卷首行題「後漢書卷○」，次行題「梁剡令劉昭補志」，卷末題「後漢書卷○」。

扉葉題「後漢書百二十卷」。

按：A.〈目錄〉題「帝后紀一十二」「志三十」「列傳八十八」「共一百三十卷」，順序為帝紀、志、列傳。

B.諸序跋皆置於卷第一百二十之末，其順序為南朝梁劉昭〈後漢書注補志序〉，〈景祐刊正劄子〉，南朝宋范曄〈自序〉，清陳浩〈後漢書考證跋語〉，〈校刊後漢書職名〉。

C.舊錄是書為「清光緒十年」刊本，然未見牌記，不知所據為何？

六、疏證本

《後漢書疏證》係清沈欽韓《兩漢書疏證》之一，國家圖書館藏有鈔本，與館藏之清光緒二十六年浙江官書局刊本顯然不同。

後漢書疏證三十卷十六冊 清沈欽韓撰 清高念曾、陳其榮、陳謨、楊振鏞、丁立誠、馮一梅、章炳森、盛元、王崇鼎、吳鴻望、許碩儒、樊熙、孫祖燕、王拱辰、高培森、嚴曾鑑、宋元煦、戴克敦、王家賢、金承誥、吳錫庚、張鴻儀、鄒寶^①、吳士鎔等校 清光緒二十六年浙江官書局刊兩漢書疏證本 B01(2)/(q2)6484

板式：白口，左右雙欄，單魚尾。半葉十行，行二十二字；小字雙行，行二十二字。板框 13.6 ×17.7 公分。魚尾下題「後漢書疏證卷○」及

葉碼，板心下方題各葉之字數。

各卷首行題「後漢書疏證卷〇」，次行題「吳 沈欽韓撰」，卷末題「後漢書疏證卷〇」。

扉葉題「後漢書疏證三十卷」，牌記題「光緒二十六年十月浙江官書局刊」。

卷三、四末題「浙江書局刊」「高念曾校」「陳其榮校」「陳謨校」；卷六、十、十一末題「浙江書局刊」「楊振鎬校」「丁立誠校」「馮一梅校」；卷八末題「浙江書局刊」「章炳森校」「盛元校」「丁立誠校」；卷十二末題「浙江書局刊」「馮一梅校」、「王崇鼎校」「丁立誠校」；卷十四末題「浙江書局刊」「吳鴻望校」、「許碩儒校」、「樊熙校」；卷十五、十六、十七末題「浙江書局刊」「孫祖燕校」「王拱辰校」「高培森校」；卷十九末題「浙江書局刊」「王拱辰校」「嚴曾鑑校」「宋元煦校」；卷二十一末題「浙江書局刊」「戴克敦校」「王家賢校」「許碩儒校」；卷二十七末題「浙江書局刊」「金承誥校」「吳錫庚校」「張鴻儀校」；卷二十八、二十九、三十末題「浙江書局刊」「鄒寶¹⁴校」「高培森校」「吳士鎔校」。

按：A.是書為《兩漢書疏證》之一，卷一起即為列傳之疏證。

B.卷二十六末題「案此下應接卷二十八其卷二十七乃漢書疏證卷二十五第五十五葉末行至卷二十六之文原刻誤衍今刪 乙卯十月浙江圖書館識」。

七、其它

清人增補或考辨《後漢書》者，本館另有侯康《後漢書補注續》、錢大昭《後漢書辨疑》及《後漢郡國令長攷》等三書。

1.後漢書補注續一卷一冊 清侯康撰 清史悠咸、陶澐宣等校 清光緒十七年(1891)廣雅書局刊本

附：清侯康<自序>。

板式：粗黑口，單欄，單魚尾。半葉十一行，行二十四字。板框 15.3 × 21.3 公分。魚尾下題「後漢書補注續」及葉碼，板心下方題「廣雅書局刊」，書耳題各葉之字數。

卷首之首行題「後漢書補注續」，次行題「番禺侯康撰」，卷末題「後漢書補注續」及「山陰史悠咸初校」「會稽陶濬宣覆校」。

扉葉題「後漢書補注續一卷」，牌記題「光緒辛卯十二月廣雅書局刊」。

按：是書每葉皆有書耳，題各葉大、小字之字數，本館藏書中少見者。

2.後漢書辨疑十一卷二冊 清錢大昭撰 清潘乃成、陳慶修、鄭權、金俊基、黎永椿、金保基、黃濤等校字 清光緒十三年(1887)廣雅書局刊本

板式：粗黑口，單欄，單魚尾。半葉十一行，行二十四字。板框 15.3 × 21.3 公分。魚尾下題「後漢書辨疑卷○」及葉碼，板心下方題「廣雅書局刊」。

各卷首行題「後漢書辨疑卷○」，次行題「嘉定錢大昭撰」，卷末題「後漢書辨疑卷○終」，卷一至五並題「南海潘乃成番禺陳慶修鄭權金俊基校字」，卷六至十一則題「番禺黎永椿金保基黃濤校字」。

扉葉題「後漢書辨疑十一卷」，牌記題「光緒十三年二月廣雅書局刻」。

按：是書為《兩漢書辨疑》之一。

3.後漢郡國令長攷不分卷一冊 清錢大昭著 清光緒十六年(1890)刊本

板式：粗黑口，左右雙欄，雙魚尾。半葉十一行，行二十一字；小字雙行，行二十一字。板框 12.0 × 16.3 公分。上魚尾下題「後漢郡國令長攷」及葉碼。

卷首之首行題「後漢郡國令長攷」，次行題「嘉定錢大昭著」，卷末題「後漢郡國令長攷終」。

扉葉題「後漢郡國令長攷」「庚寅七月元和江標署檢」。

按：江標字建震，浙江元和人，生於清咸豐十年(1860)，卒於光緒二十五年(1899)。此間之庚寅係光緒十六年(1890)，則是書之刊刻不得早於光緒十六年，故暫據以定之。